巡察公告

根据区委巡察工作部署,区委第二巡察组于 2024 年 9 月 23 日至 2024 年 12 月 27 日对金碧社区党委开展巡察。巡察期间,区委巡察组主 要受理反映金碧社区党委领导班子及其成员、其他重点岗位相关工作人 员问题的来信来电,重点是违反政治纪律、组织纪律、廉洁纪律、群众 纪律、工作纪律、生活纪律等方面的举报和反映。其他不属于本次巡察 受理范围的信访问题,将按照分级负责,属地管理的原则,移交有关单位和有关部门处理。

为便于干部群众反映情况,我们设置了巡察组专用信箱,地址为:深圳市福田区福荣路 68-1 号金域蓝湾南门扶手梯左侧金碧社区党群服务中心 1 楼入口 2 米处左侧墙。同时开通了信访电话,号码为18126385902 (工作日上午 9 点至 12 点,下午 2 点至 6 点接听),设置了举报邮箱 ftqwxcz3@szft.gov.cn。若来信,请寄广东省深圳市 A009号邮政信箱,邮编 518048,信封上注明"区委第二巡察组收",也可通过扫描微信二维码反映问题。巡察组受理信访时间截止到 2024 年 12 月 27 日。

为加强对巡察组的监督,区委巡察办设立监督邮箱:zgftqwxcb@szft.gov.cn及监督电话:82918333(分机3019),主要受理巡察组纪律作风问题的反映,受理时间截止到2024年12月27日。欢迎广大干部群众对我们进行监督。

特此公告。



欢迎使用微信扫一扫, 向巡察组反映情况

中共深圳市福田区委第二巡察组 2024年9月23日